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 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

育局)

承辦人: 約用人員 賴怡臻 電話: 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:fcps95442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:中市教課字第111008139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8704000E 1110081392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B2. PBL教學應用工作坊,請轉知所屬並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暨課務派代,請查照。

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1年9月16日北教大資科字第 11105500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盲揭研習相關資訊:
 - (一)時間:111年10月19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- (二)地點: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視聽館F204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已參加過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+(二)認證之國 民中小學教師。
 - (四)研習內容:
 - 1、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 PBL 簡介
 - 2、數位學習結合 PBL 課程操作
 - 3、PBL 結合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四學課堂實作





(五)報名方式:

- 1、請於 111年10月11日(星期二) 下午5時前填寫報名表單(https://forms.gle/hySQMTR3CGv9U4vX8)。
- 2、報名受理認證通過後,將於111年10月12日(星期三)以 E-mail方式寄發「錄取通知信」。
- 三、旨揭研習為實作課程,請參加人員自備筆電或行動載具以 利課程操作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供參,本活動如有疑問,請逕洽本案 承辦人: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數位學習輔導計畫-北區曾敏小姐,電話:02-2732-6721,信箱:

2019srlearning@mail.ntue.edu.tw。

正本: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、市立完全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:本局課程教學科電2022/09/19文



